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4月19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何春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匡志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2年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董事匡志伟先生因在关联方山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首席市场官职位，董事谢欣先生近十二个月因在关联方中铁隆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职位（已卸任），董事杜业鹏先生因在关联方深圳聚新创盈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职位，上述三位董事申请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相关授权，公司拟申请办理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锁期）涉及的股份上市流通手续，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2名，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01,546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0.0857%。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因解除限售期内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根据《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相关授权，公司拟申请办理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涉及的股份回购注销手续，本次需回购注销的激励对象共计 7 名，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133,424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 0.8902%。本次拟回购资金本息总额初步预计为 1,843.8 万元（已计算截止 2023 年 4 月 19 日利息，实际计息区间为打款凭证/收款验资报告日至公司实际支付激励对象回购款项之日止，最终结果以实际情况为准），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因解除限售期内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及 5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根据《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相关授权，公司拟申请办理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涉及的股份回购注销手续，本次需回购注销的激励对象共计 153 名，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087,28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 1.4453%。本次拟回购资金本息总额初步预计为 4,106.34 万元（已计算截止 2023 年 4 月 19 日利息，实际计息区间为打款凭证/收款验资报告日至公司实际支付激励对象回购款项之日止，最终结果以实际情况为准），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制度>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衍生品交易有序开展，公司对《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制度》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制度》（2023 年 4 月修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总体工作安排，公司决定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周一）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